

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文化发展中心

关于第四届中国工业与科幻文学大赛 作品征集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工业是强国之本，文化是民族之魂。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指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必须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也是我国推进新型工业化的攻坚之年。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用工业和科幻文学来凝练、展示和弘扬中国工业精神，讲好工业故事，是文化创新的需要，更是助力推进新型工业化、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时代使命。

为传承弘扬中国工业精神、塑造传播新时代中国工业形象，立体化地展示、记录我国工业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实践，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文化发展中心主办，长垣市人民政府承办的第四届中国工业与科幻文学大赛诚邀各相关单位积极参与报名，共同助力工业与科幻题材电影发展！

- 附件：1. 第四届中国工业与科幻文学大赛征集方案
2. 第四届中国工业与科幻文学大赛个人报名表
3. 第四届中国工业与科幻文学大赛单位推荐报名表
4. 第四届中国工业与科幻文学大赛版权声明

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文化发展中心

2026年1月22日

（联系人：邓桂焱；联系电话：17171111169）

附件 1

第四届中国工业与科幻文学大赛征集方案

一、活动背景

工业是强国之本，文化是民族之魂。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指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必须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中国的工业正在与世界工业交融互鉴，成为世界工业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在推进新型工业化的今天，用工业和科幻文学来凝练、展示和弘扬中国工业精神，讲好工业故事，是文化创新的需要，也是时代的需要。

二、活动名称

第四届中国工业与科幻文学大赛

三、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

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文化发展中心

（二）承办单位

长垣市人民政府

（三）指定法律顾问单位

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

四、征集阶段

2026年1月22日—2026年7月31日

五、参赛方式

1. 个人参赛：参赛作者须在征稿时间截止前将参赛作品报名表及相关材料电子版链接发送至icdccbtgc@163.com，邮件主题统一命名为“作品名称+个人名称+参赛主题+作品类型”。

2. 单位推荐：推荐单位统一填写《第四届中国工业与科幻

文学大赛单位推荐报名表》，并附上每部参赛作品对应的个人报名表（填写要求同个人参赛），将报名材料电子版及相关材料的网盘链接一并发送至邮箱icdccbtgc@163.com，邮件主题统一命名为“第四届中国工业与科幻文学大赛 XX 单位推荐”。

更多参赛详情可关注工信部工业文化发展中心官方公众号获取更多动态。

六、主题方向介绍

（一）工业强国单元

作品应聚焦新时代中国工业发展历程、科技创新与产业实践，鼓励以文学与影像记录和表现“强国之路”。作品需把握时代脉搏，弘扬富有时代特色的中国工业文化，展现工业经济特点，深度刻画新时代产业工人的奋斗身影与鲜活形象，生动呈现他们在生产一线的创新突破、岗位坚守、技能传承与生活变迁等鲜活故事。全方位描绘我国工业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进行工业建设的伟大实践和辉煌成就、背后千千万万产业工人的奉献担当与时代风采。

（二）科幻星辰单元

启航星辰梦想，点燃科幻火种，不论是星际旅行还是生命智能，都与现代工业进程和科技发展息息相关。科幻题材作品应以现代工业体系为核心，紧扣时代科技发展的主题。鼓励通过虚构的叙事，用科幻文学与影视作品探索未来社会、科技前沿与人类命运，展现想象力与思辨力。以生动活泼、喜闻乐见、引人入胜的表现形式，从科学性、能动性、前沿性、幻想性、多元性等方面展示人类社会的飞速发展和科技进步，塑造中国工业新形象、展现中国工业发展成就、丰富中国制造文化内涵，激发全民族文

化创新创造活力。

七、活动评审

文学赛道和文学拓展赛道由大赛评委会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分为初评、复评和终评，最终评选出每个类别的一、二、三等奖以及优秀作品奖。

初评阶段：组成初评专家组进行初评，总分前 20 名将入围复评环节。

复评阶段：组成初评专家组进行初评，总分前 10 名将入围复评环节。

终评阶段：组成终评推介专家团队，进行复评作品审看，最终评选每个类别的一、二、三等奖。

八、奖项设置

（一）文学类

1. 小说赛道

长篇小说：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各 2 名

中短篇小说：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各 2 名

微小说：每个单元评选出评分前 10% 的作品

经专家评委会选定每个类别“优秀作品奖”2 名

2. 剧本赛道

电影剧本：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各 2 名

电视剧剧本：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各 2 名

短剧剧本：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各 2 名

经专家评委会选定“优秀作品奖”2 名

3. 报告文学类：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各 2 名

经专家评委会选定“优秀作品奖”2 名

（二）文学拓展类

1. 绘画作品：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各 2 名
2. 装置艺术类：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各 2 名

大赛评委会将对所有线上提交的材料进行综合评审，评选出约 20 件“入围作品”。评委会将从 20 件“入围作品”中，根据作品的艺术水准、创新性及其可实现性，遴选出 3—5 位艺术家，向其发出参加“第四届中国工业文学大赛装置艺术单元提名展”的正式邀请现场布展。

3. 视听作品：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各 2 名

注：除 AI 青创活动以外每个赛道的 2 个获奖作品一个为“工业强国”主题单元作品一个为“科幻星辰”主题单元。大赛组织方将于颁奖典礼结束后 60 天内，向符合条件的获奖者发放奖金。

九、AI 青创活动

AI 青创活动将与中国电影科学技术研究所、北京电影学院、首都视听产业协会等单位合作以轮赛制的方式开展，以“教、练、赛、展”一体化为核心组织方式，突出过程性培养与实战化输出。

以工作坊形式开展线下活动，邀请由行业专家、学界权威及一线创作者组成的顶级评审导师团全程参与，通过集中授课、案例拆解、作品讲评与一对一指导等方式，帮助参赛者围绕工业题材转化、科幻世界观构建、AI 工具链协作、叙事与视听表达、作品规范化交付等内容开展系统训练，推动参赛选手在“创意生成—方案成型—作品制作—表达呈现”的全流程中实现能力进阶。

活动赛程将嵌入北影节、春推会等大型行业活动期间举办线

下初赛、复赛与决赛，形成“线上征集—线下进阶—现场呈现”的闭环机制，通过命题创作、集中打磨、路演展示与现场交流等方式，为参赛选手提供更高频的学习反馈、更充分的展示机会与更有效的同伴交流场景，并推动优秀作品在更高规格平台实现集中发布与传播，切实提升青年创作者的实践能力和行业认知与持续创作动力。

十、征集要求

所有参赛作品须为未出版、未公开发表的原创作品，严禁抄袭、剽窃他人成果，作品主体部分及核心创意须由人工完成，AI可作为辅助工具使用，但必须在提交时说明其使用范围。若发现侵权行为，立即取消参赛资格，且参赛者需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作品需紧扣核心主题，需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意识形态要求，内容健康、价值观正确，不得包含低俗、暴力、违法及违背公序良俗的元素。

（一）文学作品

1. 小说类

微小说：字数控制在 2000 字以内

中短篇小说：字数范 2000 字到 10 万字

长篇小说：字数范围 10 万字以上

2. 剧本类

短剧剧本：字数范围 3 万字到 10 万字

电影剧本：字数范围 3 万字以上

电视剧剧本：字数范围 15 万字以上

3. 报告文学类

报告文学：字数范围 2 万字以上

（二）文学拓展类

1. 作品类型：包括插画、漫画、概念设计图、数字绘画、传统绘画、公共装置艺术类、视听作品。

2. 提交要求：

(1) 传统绘画作品需提交高清扫描件或拍摄件（分辨率不低于 300dpi，格式为JPG/PNG，单张大小不超过 20MB），需注明作品尺寸、创作工具及创作理念（300 字以内），原作需妥善保存，获奖后需提交原作用于展览。

(2) 数字绘画、插画、概念设计图等作品需提交高清导出件（分辨率不低于 300dpi，格式为JPG/PNG，单张大小不超过 20MB），需注明作品尺寸、创作工具及创作理念（300 字以内）。

(3) 漫画作品需提交完整章节或短篇作品，提交要求同上述数字绘画作品。

(4) 公共装置艺术参赛者需要提交：作品多角度高清图片（不少于 5 张，格式为JPG/PNG，单张大小不超过 20MB）、3 分钟以内的解说视频（分辨率不低于 1080P，帧率 25fps，画幅比例 16:9，格式为MP4。）、作品信息（名称、尺寸、材料、创作年代）及 500 字以内的创作阐释。评委会经综合评审后，根据作品的艺术水准、创新性及其可实现性，遴选出约 6 位艺术家，向其发出参加“第四届中国工业与科幻文学大赛公共装置艺术线下展”的正式邀请。

(5) 视听作品：作品类型原则上为视频类作品（包括但不限于：短视频、纪录片、微电影、微短剧、音乐短片（MV）、动画短片、综艺等）。作品提交单位/个人承诺作品的原创性，版权无争议，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保证科学性，不涉及商业

宣传，不侵犯第三人的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合法权益。

每个主体投稿作品数量不限，作品分辨率不低于 1080P，格式为MP4，比例 16: 9 或 9: 16 均可，视频码率在 4000kb/s以内。

（三）AI青创活动

1. 参与群体

面向全国青年群体（45岁以下），鼓励个人或团队（不超过3人）参赛。

2. 作品类型

包括AI生成的科幻工业主题文字作品、美术作品、AI辅助创作的工业视频成片等。

3. 提交要求

（1）文字作品：需提交文档（格式为Word/PDF），注明AI工具名称、使用流程及人工修改完善部分说明。

（2）绘画作品：需提交AI生成高清导出件（分辨率不低于300dpi，格式为JPG/PNG），附带AI创作参数（如关键词、模型版本等）及创作理念（200字以内）。

（3）视频作品：需提交成片（格式为MP4，分辨率不低于1080P）、脚本文档及AI工具使用说明，注明人工参与的剪辑、配音等环节。

（4）原创声明：鼓励以AI生成为主要创作手段，但需阐述人工在创意指令等环节的作用。参赛者需保证对AI生成内容拥有合法使用权，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若因AI工具导致的版权问题，由参赛者自行承担。

十一、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 27 号院 15 号楼

联系电话：邓桂垚 010-68209923

樊瑾曦 010-68209950

电子邮箱：icdccbtgc@163.com

附件 2:

第四届中国工业与科幻文学大赛个人报名表			
作品名称			
作者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参赛主题单元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强国单元 <input type="checkbox"/> 科幻星辰单元		
作品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文学类 1. 小说(<input type="checkbox"/> 微小说 <input type="checkbox"/> 中短篇小说 <input type="checkbox"/> 长篇小说) 2. 剧本(<input type="checkbox"/> 电影剧本 <input type="checkbox"/> 电视剧剧本 <input type="checkbox"/> 短剧剧本) 3. 报告文学(<input type="checkbox"/> 报告文学)	作品字数	
	<input type="checkbox"/> 文学拓展类 <input type="checkbox"/> 绘画作品 <input type="checkbox"/> 装置艺术类 <input type="checkbox"/> 视听作品	作品格式	
	<input type="checkbox"/> AI青创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文学作品 <input type="checkbox"/> 绘画作品 <input type="checkbox"/> 视听作品	AI使用说明	
参赛作品二维码			
作品概述	(围绕活动主题, 简要介绍核心内容与创作理念, 300 字以内)		
材料清单核对	<input type="checkbox"/> 报名表 <input type="checkbox"/> 参赛作品 <input type="checkbox"/> AI 使用说明(如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p>以下内容由申请人亲笔抄写: 本人已仔细阅读并完全知悉《第四届中国工业与科幻文学大赛版权声明》的全部内容, 承诺积极履行该声明项下所有义务, 并接受其法律约束, 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请人亲笔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署时间: 2026年 月 日</p>			
<p>备注: 请于2026年7月31日前将此表发送至大赛报名指定邮箱, 若有其他补充材料, 可附网盘链接一并提交。</p>			

附件 3

第四届中国工业与科幻文学大赛单位推荐报名表

推荐单位名称：_____ 推荐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_____

被推荐单位	作品名称	参赛主题	作品形式	作品概述（根据活动主题、要求等，200字以内）	作品二维码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版权归属

注：请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前，将此表及对应作品的个人报名表（见附件 1）发送至报名指定邮箱

联系人：邓桂垚 010-68209923；樊瑾曦 010-68209950

附件 4

第四届中国工业与科幻文学大赛版权声明

1.大赛组织方不收取参赛费用。参赛者注册并一经投稿，即视为已经知晓大赛相关规则制度，并同意将所提交参赛作品在赛事推广用途范围内的著作权复制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等其他相关权利许可给大赛组织方。本次大赛结束后 5 年内，大赛组织方及其合作方有权使用该参赛作品用于编辑作品集、举办线上线下展览、发布在大赛官方网站和组织方相关网站、接受公众阅读与投票等与大赛相关的宣传活动，且无须向著作权人另行告知及支付任何报酬。

2.参赛者应对参赛作品拥有合法的权利处分资格（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所有权或完整的授权许可），能够独立许可本声明约定的权利使用、授予经营代理权等，且保证无任何权利瑕疵及权属争议。参赛作品如系改编自他人作品，参赛者应提供被改编作品著作权人的书面授权协议，该协议需明确授权范围包含本声明约定的组织方赛事使用、后续出版发行及影视改编等权利，授权期限不短于本声明约定的相关期限；如系改编自真人真事，参赛者应出具该原型人物或当事人授权、同意或其他类似书面材料。如因参赛作品的权利瑕疵（包括但不限于抄袭、剽窃、未经授权改编等）引起法律纠纷，其全部法律责任及后果均由参赛者承担，给大赛相关方（组织方、合作方等）造成损失的（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向第三方先行承担的责任，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保险费、差旅费等因维权产生的费用等，下同），

参赛者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3.参赛作品一经认定属于抄袭、剽窃作品，或出现权属争议等法律纠纷的，大赛组织方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已经入选、获奖的作品和个人，大赛组织方有权撤销其入选/获奖资格，收回获奖证书、荣誉勋章，追回已发放的奖金（若有）。因参赛者作品抄袭、剽窃或权属争议给组织方造成损失的，组织方有权向参赛者追偿。

4.对于本届大赛的入围作品（特指通过初评、进入终评环节的作品），参赛者承诺将该作品的出版发行、影视改编、运营开发等经营代理权授予组织方独家享有，授权期限5年。具体合作事宜，由双方另行签署协议约定。

5.因作品著作权有人身性权利和财产性权利之分，对于在参赛前或参赛过程中已将参赛作品著作权中任何财产性权利（诸如复制权、发行权、表演权、摄制权、改编权、翻译权等等）进行转让、授权许可给第三方的参赛者，大赛组织方仅给予其获奖荣誉、获奖证书等荣誉性奖励，不给予奖金奖励。参赛者应当如实告知参赛作品著作权权利转让、授权情况及变化，否则组织方有权取消奖励并追究因此给大赛造成的损失赔偿。

6.参赛者应当保证其参赛作品在整个大赛周期中作品署名、作品名称等主要信息的一致性，如发生任何变化应当及时通知大赛组织方。因参赛者未及时通知或擅自变更信息导致组织方误使用作品，引发纠纷或损失的，参赛者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7.凡投稿参赛者，均视为已充分阅读、理解并同意接受本声明及大赛所有规则的全部内容及其约定。大赛组织方对本次活动拥

有最终解释权。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至大赛组织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